國立嘉義大學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大學部 申請「機械與能源專業校外實習」課程注意事項

113年01月17日112學年度機械系第8次系務暨課程規劃會議通過114年06月18日113學年度機械系第20次系務暨課程規劃會議通過

- 一、本系第二學年課程結束後之暑假得申請【機械與能源專業校外實習】,【機械與 能源專業校外實習】課程為選修1學分,實習天數至少30天,實習天數不滿者不 予承認。
- 二、「校外專業實習」任課老師:每年依教務處網路課程查詢資料為準。
- 三、欲選修之學生,必須依學校規定完成「附件1:國立嘉義大學校外實習合約書-雇傭關係」或「附件2:國立嘉義大學校外實習合約書-非雇傭關係」、「附件3: 國立嘉義大學實習機構評估表」、「附件4:嘉義大學校外實習學生訪視輔導紀 錄表」。
- 四、學生自行接洽實習單位者,請先徵求指導老師同意輔導,並依前條規定辦理。
- 五、由系(所)推薦之校外專業實習活動,應檢附校外單位提供之邀請函、實習活動簡章及章程、實習競賽辦法等,由指導老師提案本系系務會議通過。
- 六、以上未盡之事宜,得依本校「國立嘉義大學校訂選修專業校外實習開課要點」 辦理,並應經本系系務會議同意修正。

國立嘉義大學 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 「校外專業實習」申請表

年級:_	年	學號:		姓名:		
住家地址	±:					
	<u> </u>					
住家電記			外宿	電話:		
實習單位	·名稱:					
	地址:					
	電話:			傳真:		
實習日期	引:年	月日	至	年月	日 共	夭
實習單位	1之主要設備或	找技術:				
實習單位	1負責人簽章	:		_ 職稱:_		
實習單位	1戳章:					
家長(監	護人)簽章:_					
任課教師	5審查簽章:					
系 主 任	:核准簽章:					

填表日期:_____年____月____日

國立嘉義大學 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「校外專業實習」考核表(實習單位評分)

班級	:年	班班	學號:_			姓名:		
實習	單位名稱	:						
實習	日期: _	年	月	_日 至	年	月[日 共 _	夭
(下列者	斧核表言	青實習	單位填寫	高,密封	後轉交	學生帶	回本系)
項	目		出勤情用 上出勤佐		實習	態度	實習	技術與成果
百	分比		20 %		30) %		30 %
分	數							
總	分							
		評語:						
評	語							
		實習單位	立主管簽	章:				
單位	主管簽章	::			填表日	期:	年月_	日

請參考考核標準:

80 分以上→甚佳, 70~79 分→佳, 60~69 分→尚可, 60 分以下不及格。

附件一【範本】○○○學年度 國立嘉義大學校外實習合約書(僱傭關係版本)

(合作機構)_____(以下簡稱甲方) 立合約書人 國立嘉義大學(以下簡稱乙方) 共同辦理校外實習教育事宜

依「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」及「勞動基準法」等相關勞動法令規定,採工作型校外實習 (除從事學習訓練外,並有勞務提供或工作事實),由甲方聘任乙方學生為正式員工(具僱傭關係), 經雙方協議訂定條款如下:

一、甲方之職責:

- (一)參與校外實習課程規劃,並依學生個別實習計畫提供學生相關實務訓練,安排實習工作單位分配、工作時段以進行各種實務技能訓練培育人才。
- (二)負責學生實習前之安全講習、實習場所安全防護設備之配置及相關職業安全衛生措施之規劃。
- (三)接受乙方定期實地訪視,並與乙方指派之專責輔導教師共同負責輔導學生,及參與實習成績考核。

二、乙方之職責:

- (一)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6條成立各級校外實習委員會,並負責校外實習 機制相關任務事項。
- (二)依學系發展及專業核心能力妥善規劃校外實習課程(<u>課程名稱 / 學分</u>),並於實習前為學生訂定「學生個別實習計畫」(如附件)。
- (三) 乙方負責進行甲方實習機構工作環境安全性及實習權益之評估。
- (四)乙方應指派實習輔導老師,定期赴甲方進行實地訪視及輔導,瞭解學生學習適應狀況及甲方依實習合約執行之情形,並與甲方共同輔導學生。
- 三、實習期間:自民國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民國____年___月___日。

四、實習工作項目及名額:

(一)甲方指示之工作內容為_____相關作業,實習性質應與學生在校所學專長領域相關為 宜,並不得非法利用實習生留置到夜間加班、輪班,或從事無關專業能力表現之工作。

1	´ — `)實習人數	・ 뉴 뉴	人,名單:	
l) 頁百八數	・共訂	八,石平・	U

五、實習場所:

- (二) 甲方非經乙方及學生同意,不得任意調動實習地點。

六、每日實習時間:

甲方對學生之實習時間應依勞動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。

- (一)每日正常實習時間及休息時間:每日正常實習時間不超過八小時,每週不超過四十小時。
- (二) 甲方非經乙方學生同意不得任意延長實習時間或於休息日、休假日工作。
- 七、實習薪資及相關福利事項:甲方應依法支付乙方學生薪資,其有關薪資計算基準及其他相關 福利項目如下:
 - (一) 薪資:

	□每月給付	元 ,	不得低於當:	年度基	本工資規定	È (
ı	本月 紹 1	/6 /	个付似你 亩。	十 及 本	4上 貝 別人	ヒ

		□每小時給付 元,不得低於當年度基本工資規定。
		□其他: 給付 元,不得低於當年度基本工資規定。
		甲方提供之工資應全額予學生,不得預扣乙方學生薪資作為違約金或賠償費用。
(-)	福利:
(-	一)	
		1. 宿舍:□無 □免費提供 □付費提供,每月 元。
		2. 伙食:□無 □免費提供 □付費提供,每餐 元。
		3. 交通車/交通津貼:□無 □免費提供 □付費提供,每月 元
		□交通津貼,每月 元。
		4. 其他公司福利:
(.	三)	其他勞動權益:休息時間、休假、例假、休息日及請假等事項,應依勞動基準法

、性 別工作平等法及勞工請假規則等相關勞動法令之規定辦理。

八、保險及退休金:乙方學生於實習期間,甲方應依相關法規為乙方學生辦理勞工保險、勞工職 業災害保險、就業保險、全民健康保險及提繳勞工退休金,並依規定支付保險費。乙方應為 學生投保校外實習團體意外險。

九、實習不適應之輔導轉換方式:

實習生於實習期間不適應,應由雙方共同輔導,如經乙方評估或實習生反映仍不適應,應由 乙方提出終止合約,並安排實習生轉銜至其他實習機構或修習其他替代課程。

十、實習爭議協調及處理方式:

- (一)雙方應約定爭議處理協調之單位_____。(可約定由校外實習委 員會或校內單位處理)。
- (二) 爭議處理過程,應邀集相關人員參與,必要時得邀集勞動相關法律專家學者與會。

十一、實習成績評核及實習證明發給:

甲、乙雙方應依學生實習計書或實習課程規劃所定標準,就學生實習表現及實習報告內容共 同評核實習成績,經評核成績合格者授予學分,並得視實際需要發給書面實習證明。

十二、契約生效、終止及解除:

- (一) 本契約書自簽署完成之日起生效。
- (二) 雙方應約訂契約終止及解除條件;如甲方嚴重損害學生權益,乙方得要求終止或解除 合約,並依法向甲方提出損害賠償。
- 十三、甲乙雙方就本契約有爭執,並進行司法救濟,雙方合意以臺灣嘉義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 法院。
- 十四、本契約未盡事宜,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、勞動基準法、勞工保險條例、勞工 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、就業保險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等相關法令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十五、本合約書一式二份,甲、乙雙方各執乙份存照。

立合約書人

甲 方:

負責人: (簽名或蓋章)

地 址:

統一編號: (或相關證明字號)

電 話:

乙 方:國立嘉義大學

校 長:

地 址:嘉義市東區學府路 300 號

統一編號:66019206 系(所、學位學程):

系(所、學位學程)主管: (簽名或蓋章) 聯絡教師及電話: (簽名或蓋章)

中華民國	年	目	Я
工業八凶	+	刀	H

附件二【範本】〇〇〇學年度 國立嘉義大學校外實習合約書(非僱傭關係版本)

(合作機構)(以下簡稱甲方)
立合約書人 共同辦理校外實習教育事宜 國立嘉義大學(以下簡稱乙方)
依「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」規定,採一般型校外實習,甲方與乙方學生為單純學習訓練關係(不具僱傭關係),經雙方協議訂定條款如下:
十六、甲方之職責:
(一) 參與校外實習課程規劃,並依學生個別實習計畫提供學生相關實務訓練,安排實習單
位分配、實習時段以進行各種實務技能訓練培育人才。
(二)負責學生實習前之安全講習、實習場所安全防護設備之配置及相關職業安全衛生措施之規劃。
(三)接受乙方定期實地訪視,並與乙方指派之專責輔導教師共同負責輔導學生,及參與實
習成績考核。
十七、乙方之職責:
(一)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6條成立各級校外實習委員會,並負責校外實習機制相關任務事項。
(二)依學系發展及專業核心能力妥善規劃校外實習課程(課程名稱 / 學分),並於實
習前為學生訂定「學生個別實習計畫」(如附件)。
(三)乙方負責進行甲方實習機構場所環境安全性及實習權益之評估。
(四) 乙方應指派實習輔導老師,定期赴甲方進行實地訪視及輔導,瞭解學生學習適應狀況及
甲方依實習合約執行之情形,並與甲方共同輔導學生。
十八、實習期間:自民國年月日起至民國年月日。
十九、實習工作項目及名額:
(三)甲方指示之工作內容為相關作業,實習性質應與學生在校所學專長領域相關為
宜,並不得非法利用實習生留置到夜間加班、輪班,或從事無關專業能力表現之工作。
(四)實習人數:共計人,名單:。
二十、實習場所:
(一)實習地點:○○公司(<u>○○縣(市)○○區○○路(街)○○號○○樓</u>)。
(二)甲方非經乙方及學生同意,不得任意調動實習地點。
二十一、每日實習時間:
甲乙方應考量實務訓練所需及維護個人身心健康,安排每日實習時間不得超過八小時,每週
實習時間,不得超過四十小時。
二十二、實習給付及相關福利事項:
甲方應依下列約定事項辦理:
(一)實習給付:□無 □獎學金(□月給/□一次性/□其他:)/□實習津貼(□月給/□一次性/
□其他:),每月元。甲方提供之實習給付應全額予學生。
(二)福利:
5. 宿舍:□無 □免費提供 □付費提供,每月 元。
6. 伙食:□無 □免費提供 □付費提供,每餐 元。

二十三、保險:乙方學生	於實習期間,乙方應為學	生投保校外實習	團體意外險,並支付	寸保險費。
二十四、實習不適應之輔	i 導轉換方式:			
實習生於實習期間不	適應,應由雙方共同輔導	, 如經乙方評估	或實習生反映仍不过	適應,應由
乙方提出終止合約,	並安排實習生轉銜至其他實	實習機構或修習	其他替代課程。	
二十五、實習爭議協調及	- 處理方式:			
	議處理協調之單位		。(可约定由标》	外實 羽 禿 昌
·			*(1)例及田权/	一貝日女只
	∞セノ ,應邀集相關人員參與,必	、要時得激集祭員	助相關法律專家學者	姐會。
	夏實習證明發給: 甲、乙雙		. ,	
	及實習報告內容共同評核質	貫督成領,經評	核成績合格者投了等	产分,业付
視實際需要發給書面	買習證明。			
二十七、契約生效、終止	.及解除:			
(一) 本契約書自簽	署完成之日起生效。			
	約終止及解除條件;如甲方	嚴重損害學生權	望益,乙方得要求終」	止或解除合
約,並依法向	甲方提出損害賠償。			
二十八、甲乙雙方就本契	?約有爭執,並進行司法救?	齊,雙方合意以	臺灣嘉義地方法院為	為第一審管
轄法院。				
二十九、本契約未盡事宜	一、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	作實施辦法等相	關規定辦理。	
三十、本合約書一式二份	,甲、乙雙方各執乙份存	昭。		
立合約書人				
甲 方:				
負責人:	(簽名或蓋章)			
地 址:				
統一編號:	(或相關證明字號)			
電 話:				
乙 方:國立嘉義大學				
校 長:				
地 址:嘉義市東區學府	路 300 號			
統一編號:66019206				
系(所、學位學程):				
系(所、學位學程)主管:	(簽名或蓋章)			
聯絡教師及電話:	(簽名或蓋章)			
	中華民國年	月	日	

7. 交通車/交通津貼: □無 □免費提供 □付費提供,每月 元

(三)休息時間及請假規定:由甲乙雙方協議,依學生個別實習計畫安排及配合實習場域實務

8. □交通津貼,每月 元。

訓練所需,議定合理的休息時間及請假規定。

9. 其他公司福利:

附件三【範本】國立嘉義大學 _____學系/學位學程校外實習機構評估表

_	、機構基	本	資米	-							
機	構る	3 ;	稱		產 業 類 別 (請參照附表)						
負	責		人		聯絡人	(職稱	.)				
聯	絡った	ን	式	電話: Email:							
實	習工作	內:	容								
=	、機構認	之立身	與場	场域環境安全評估 〔國內	機構查詢網站	可參閱說	明	2)			
				評估項目						是	否
1.	□有統 □無統 ●請 影經	編編提本濟	統相相診公	關合法立案之機構 一編號: 關證明字號: 關證明文件(如非營利組織 所及事務所之開業執照景 司名稱預查申請表。 構請檢附設立/立案證明	•				-		
2.				處於營業中							
3.											
4.				實習內容」無違反勞動基							
5.	機構提	供之	<u>.</u> Г		 全衛生法之相	關情事					
6.	機構無	違反	性	別工作平等法之相關情事	-						
7.	海外機	構符	合	當地消防安全							
_	※此題	機構	事為								
8.	海外機	構無	達	反當地勞動相關法令屬於	危險工作場所						
Ξ	、實習合	作言	评化	(含合作理念、專業性、	福利制度等)					l	
				評估項目		非常符合		很符合	符合	不符合	非常不符合
1.	機構對	於該	亥實	習合作具有積極正向的合	作理念						
2.	. 機構提供之實習內容與本系所培養核心專業能力符合 □ □ □ □										
3.	機構共同擬定實習規劃與評量之教育訓練計畫										
4.	機構提	ş提供之實習時程與時數符合本系實習辦法規定 □ □ □ □ □									
5.	機構指	機構指派專人負責實習生之實務訓練與輔導									
6.	機構願	意酉	己合	學校視執行需要提供實地	2訪視						
7.				動相關法令規定提供實習	生對應之保險	(如]				
	券保、			·							
四	、實習場	7域	低月								

□ 實習機構無法拍照。說	明:例一實習機	 线構為金融業	,工作現	場禁止拍	照。		
五、總評結果							
□ 首次評估建檔							
□ 推薦實習 (評語:)			
□ 不推薦實習 (評語:)		
□ 非首次進行評估,評估	方式:如佐證賞	科審核、電	訪記錄、	視訊評估	等		
□ 建議繼續合作(評語:	:)		
□ 不建議繼續合作(評話	吾 :)		
	á	簽 章					
評估人:	(簽章)						
單位主管:	(簽章)						
院長:	(簽章)						
				日期:	年	月	日

- 說明:1.凡初次合作之機構皆須進行機構評估,請務必逐項與機構審慎確認,並於實習合作洽談 至媒合前完成,以提供學生安全實習環境與品質。
 - 2.第二項內容如無法確認該機構合法立案與營業狀態者,請檢附相關設立/立案證明等官方 佐證資料;若曾有不符合或違反規定者,請務必確認其改善並檢附檢查合格之佐證。提 供國內相關查詢網站如下:
 - (1)經濟部商業司_工商登記公示資料查詢服務

https://findbiz.nat.gov.tw/fts/query/QueryBar/queryInit.do

(2)財政部稅務入口網_稅籍資料公示查詢

https://www.etax.nat.gov.tw/etwmain/etw113w1/ban/query

(3)內政部消防署 消防安全檢查重大不合格場所

https://www.nfa.gov.tw/cht/index.php?code=list&ids=730

- (4)勞動部違反勞動法令事業單位(雇主)查詢系統
- (該網站可查詢該機構是否有違反勞動基準法、職業安全衛生法、性別平等法等紀錄)

https://announcement.mol.gov.tw/

3. 本表流程:

本表核章完畢後,正本留存於系學系/開課單位,掃描檔送教務處綜合行政組備查。

附表:產業類別表(依據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-學2)

行業別	說明
曲、44、次、44米	從事農作物栽培、畜牧、農事及畜牧服務、造林、伐木及採集、漁
農、林、漁、牧業	捞及水產養殖等之行業等。
	從事石油、天然氣、砂、石及黏土等礦物及土石之探勘、採取、初
礦業及土石採取業	步處理(如碎解、洗選等處理作業)及準備作業(如除土、開坑、
	掘鑿等礦場工程)等之行業。
	從事以物理或化學方法,將材料、物質或零組件轉變成新產品,不
	論使用動力機械或人力,在工廠內或在家中作業,均歸入製造業;
	例外情形列舉如負面表列第1至第7項。此外,產品實質改造、
	翻新、重製作業、組件組裝、產業機械及設備之維修與安裝亦歸入
製造業	本類;而機械設備之專用零組件製造與其所屬機械設備主體製造原
	則上歸入同一類別;非專用零組件如原動機、活塞、電動機、電器
	配件、活閥、齒輪、軸承等製造,則依性質分別歸入適當類別;惟
	以鑄模、擠壓等方法製造之塑膠零配件則歸入 2203 細類「塑膠外
	殼及配件製造業」等。
電力及燃氣供應業	從事電力、氣體燃料及蒸汽供應之行業等。
田山山南口江油林以业	從事用水供應、廢水及污水處理、廢棄物清除及處理、污染整治之
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	行業;資源物回收分類及處理成再生原料亦歸入本類。
his de a sile	從事建築及土木工程之興建、改建、修繕等及其專門營造之行業;
營建工程業	附操作員之營造設備租賃亦歸入本類。
	從事有形商品之批發、零售、經紀及代理之行業;銷售商品所附帶
批發及零售業	不改變商品本質之簡單處理,如包裝、清洗、分級、摻混、運送、
	安裝、修理等亦歸入本類。
v 宋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從事以運輸工具提供客貨運輸及其運輸輔助、倉儲、郵政及遞送服
運輸及倉儲業	務之行業。
住宿及餐飲業	從事短期或臨時性住宿服務及餐飲服務之行業等。
	從事出版、影片及電視節目製作、後製、發行與影片放映,聲音錄
出版影音及資通訊業	製及音樂發行,廣播及電視節目編排與傳播,電信、電腦程式設計、
	諮詢及相關服務、資訊服務等之行業。
金融及保險業	從事金融服務、保險、證券期貨及金融輔助等活動之行業。
不動產業	從事不動產開發、經營及相關服務之行業。
	從事專業、科學及技術服務之行業,如法律及會計、企業管理及管
專業、科學及技術服務	理顧問、建築及工程服務、技術檢測及分析、研究發展、廣告及市
業	場研究、專門設計及獸醫服務等。
	從事支援企業或組織營運之例行性活動(少部分服務家庭)之行
支援服務業	業,如租賃、人力仲介及供應、旅行及其他相關服務、保全及偵探、
	建築物及綠化服務、行政支援服務等。
八旦仁七刀四九 八山	從事公共行政管理與服務之政府機關、民意機關及國防事務等;強
公共行政及國防、強制	制性社會安全事務、享有特權及豁免權之國際組織及外國機構亦歸
性社會安全	入本類。

	<u></u>
教育業	從事正規教育體制內之各級學校與體制外之教育服務,以及教育輔助服務之行業;軍事學校及法務機構附設學校亦歸入本類。
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 務業	從事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之行業。
藝術、娛樂及休閒服務 業	從事創作及藝術表演,經營圖書館、檔案保存、博物館及類似機構,博弈、運動、娛樂及休閒服務等之行業。
其他服務業	從事「批發及零售業」至「藝術、娛樂及休閒服務業」大類以外服務之行業,如宗教、職業及類似組織、個人及家庭用品維修、洗衣、美髮及美容美體、殯葬及相關服務、家事服務等。

附件四【範本】國立嘉義大學____學系/學位學程校外實習學生 訪視輔導紀錄表

課程名稱		實習學生		
		(學號)	()
實習單位		部門別		
		(上班班別)		
實習機構			□電話:	
指導人員		聯絡方式	□信箱:	
			□其他:	
訪視日期	年 月	日	時	分
訪視方式	□實 地 訪 視□視 訊 訪 視□其他:			
住宿調查	□家裡 □學校宿~	舍 □公司名	宿舍 [租屋
學生實習概況	依據與學生訪談狀況給分 (極不佳:1、不佳:2、可:3、佳:4、極佳:5) 1 2 3 4 5 工作態度與積極度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			

實習廠商對於實習學生安排與規劃	依據與實習單位主管訪談狀況給分 (極不佳:1、不佳:2、可:3、佳:4、極佳:5) 1 2 3 4 5 工作內容與簽約內容符合 是否有工作不當之分配 工作量是否合理 工作中與主管相處情形 工作中與同事相處情形 是否安排職前與在職訓練			
綜合評語				
學生實習照片		學生實習照片		
實習機構指導人員		實習輔導老師		
(簽名/核章)		(簽名/核章)		